

招标公告

雷州市雷城街道老旧小区基础设施改造项目（四期）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雷州市雷城街道老旧小区基础设施改造项目（四期）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已由雷州市发展和改革局以雷发改【2020】116号批准建设，项目代码为2020-440882-48-01-044869，项目业主为雷州市人民政府雷城街道办事处，建设资金来自财政统筹资金。招标人为雷州市人民政府雷城街道办事处，招标代理机构为广东建鑫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名称：雷州市雷城街道老旧小区基础设施改造项目（四期）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2.2 建设地点：城西社区、苏楼社区、城内社区、镇中社区。

2.3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排污水、雨水管道工程，道路工程、室外消防栓工程、排污水政工程等。

2.4 招标范围：完成本标段的勘察、施工图阶段设计（含施工图预算）、相应市政公用、建筑工程的施工和试运行及验收服务等内容。

2.5 项目规模：本项目概算总投资5951.43万元；本项目招标控制价为：5184.05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用为5100.18万元，勘察费为25.50万元，施工图设计费50.03万元，施工图预算编制费8.34万元。

2.6 总工期要求：270日历天。

2.6.1 勘察设计工期：勘察、设计工期的全过程（工程勘察、设计报告书、预算书、施工过程等设计服务），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天内完成全部项目的勘察设计。

2.6.2 施工工期：建安工程施工须在240日历天内完成，开工日期由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中指定的日期算起，以工程竣工验收通过、承包人送交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的日期作为实际竣工日。

2.7 质量要求：

2.7.1 勘察质量要求：合格或以上。

2.7.2 设计质量要求：合格或以上。

2.7.3 施工质量要求：合格或以上。

3. 前期服务机构

3.1 机构名称：中凡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3.2 如果前期服务机构参加本次投标，应在投标登记截至之日将前期设计的工作成果（含电子文件）提供给所有投标人参考，否则前期参与的服务机构中标无效。

4. 投标人资格要求

4.1 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各方）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按国家法律经营。

4.2 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各方）须同时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以下资质证书：

（1）具备工程勘察综合类甲级，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和工程测量）乙级（或以上）资质；

（2）工程设计资质：具备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乙级（或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乙级（或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市政行业（道路工程、排水工程、给水工程）专业乙级（或以上）资质；

（3）工程施工资质：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或以上）资质。

4.3 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主办方）持有有效的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4 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兼任施工负责人）：须持有注册在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主办方）的市政公用工程壹级建造师证书，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提供近3个月（投标截止时间的前3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在公告发布之日起未在其它在建项目担任项目负责人。

4.5 拟派项目设计负责人：须是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成员方）的在册人员，具备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注册证，提供近3个月（投标截止时间的前3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设计负责人与施工负责人不能为同一人。

4.6 拟派项目勘察负责人：须是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成员方）的在册人员，具备工程专业高级工程师职称资格或以上，提供近3个月（投标截止时间的前3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

4.7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的家数最多不能超过3家，联合体主办方必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或以上）资质证书，并签定联合体协议书（格式按附件内容签署盖章）。联合体协议书应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联合体各方在同一招

标项目中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4.8 信誉要求：投标人（独立体或联合体各方）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投标人，均按否决投标处理。（截图上须体现查询时间，查询时间为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查询结果有效）。

4.9 本招标工程只接受投标人的总公司投标登记，不接受分公司投标登记。

4.10 根据《关于取消省外建筑企业和人员进粤信息备案有关工作的通知》粤建市[2015]52号文，省外进粤建筑企业（包括规划编制、工程勘察设计、工程监理、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施工、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招标代理和工程造价咨询、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工程质量检测等单位）和人员（包括进粤建筑企业的注册执业人员、其他专业技术人员和管理人员）到我省开展建筑活动的，须在“进粤企业和人员诚信信息登记平台”录入相关信息并通过数据规范检查（已审核挂网的进粤备案信息自动转入该登记平台）。

4.11 招标文件所指的人员社保是指投标人（或非独立法人分支机构）有效社保缴费证明。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本次招标不设置投标报名环节，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内，登录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湛江市）<https://ggzy.zhanjiang.gov.cn/>查看并下载招标文件以及项目有关资料。

6. 招标投标程序安排及要求

6.1 招标公告发布时间：2023年6月14日 / / 时(北京时间，下同)。

6.2 答疑提问截止时间：2023年 6 月 19 日 17 时。提问为匿名方式，通过：（邮箱：gdjx2022@126.com）提出。

6.3 招标文件答疑、澄清、修改或补充内容发布答疑时间：2023年 6 月 21 日。统一在湛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和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网站发布。该内容在门户网站发布后将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招标人不再逐一通知确认。

6.4 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2023年 7 月 6 日 9 时 30 分。纸质投标文件提交地址：投标人应于2023年 7 月 6 日 9 时 0 分至2023年 7 月 6 日 9 时 30 分将投标文件递交至湛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湛江市赤坎区体育北路2号天润中心六楼2号开标室）。

6.5 开标时间：2023年 7 月 6 日 9 时 30 分。

6.6 开标地点：湛江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湛江市赤坎区体育北路2号天润中心六楼__号开标室。

6.7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7. 投标经济补偿

7.1 招标人对本项目的所有投标人均不作任何投标经济补偿，其投标费用自理。

7.2 招标人有权无偿使用未中标或者放弃中标单位的设计技术方案。所有投标人应保护招标人使用其设计技术方案不能受到来自第三方的侵权诉讼或索赔，否则投标人应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责任。中标人负责设计技术方案修改和优化，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费用中，中标人不得据此向招标人额外收取任何费用。

8. 确定投标人的办法

8.1 本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

8.2 若符合条件的投标登记人在规定时间内不足3名或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3名或经评委评审有效投标人不足3名时，招标人将重新组织招标。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湛江市）网上发布。如需对本公告进行修改、补充，将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湛江市）网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湛江市）网发布的文本为准。

10. 异议与投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潜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公告及招标文件的内容违法违规或不公平、不公正，损害其利益的，可以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异议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提出）。对招标人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向雷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实名投诉，电话：0759-8814576。（具体要求依照《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

潜在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应当充分重视异议、投诉提出的时限，避免异议权、投诉权因时效原因而灭失。

11. 本招标公告未尽事宜，执行本工程的招标文件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

12. 联系方式

招标人：雷州市人民政府雷城街道办事处

地址：雷州市雷城街道南亭街5号

联系人：符工

电 话：0759-8845877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建鑫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海滨大道北6号荣盛中央广场18号楼2410号办公室

联 系 人：徐工

联系电话：0759-2226680

电子邮箱：gdjx2022@126.com